证券代码：832344　　证券简称：罗美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对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的预计。预计本年度的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金额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计量产品	100万
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投资成立的公司，占股49%	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计量产品	150万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计量产品	100万
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股东，占股 44.75%。	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计量产品	300万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是由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投资成立的公司，分别占股 100%、49%、100%，

而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股东，占股 44.75%。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叶斌、叶鹏程、韩冬回避表决，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并提请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住所：临沂市罗庄区沂堂镇

注册地址：临沂市罗庄区沂堂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实际控制人：叶斌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城市燃气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运营、销售;(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5 月 16 日);燃气利用技术开发,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的投资、运营、建设;城市燃气管网及配套设施的租赁;燃气用具及配件销售;燃气输气设备材料供应;设备的租赁业务。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卞庄街道龙沂庄村迎宾路西段路南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卞庄街道龙沂庄村迎宾路西段路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窦广军

实际控制人：窦广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天然气管道储运、销售;天然气利用、技术开发;城市天然气管网及设施建设、运营(相关许可部门许可的区域内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燃气器具的批发兼零售;燃气输气设备、材料销售;燃气设备租赁业务。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 13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 1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实际控制人：叶斌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燃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CNG 加气站加气业务(经营有效期至:2032 年 1 月 9 日止);一般经营项目:燃气利用、技术开发;城市燃气管道网及配套设施的工程施工;城市燃气管道网及配套设施销售及出租。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 2199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 21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实际控制人：叶斌

注册资本：10,018 万元

主营业务：能源设备及仪器仪表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燃气设备、自动化成套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二）关联关系

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罗美特的第一大股东，占股 44.75%；临沂华油众德燃气

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投资成立的公司，占股 49%；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发生，依据市场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制定，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预计在 2019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10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预计在 2019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15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预计在 2019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10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预计在 2019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300 万。

各关联方销售燃气计量设备，预计 2019 年关联金额总计不超过 650 万。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 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通过公允、合理价格进行交易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及全

体股东的利益需求。

六、备查文件目录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